

YJCG2023GK05 元江县人民医院迁建医用家具采购项目 (二次)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元江县人民医院迁建医用家具采购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选择地区：“玉溪市”，进入“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JCG2023GK05（计划编号：4530428JH202300625）

项目名称：元江县人民医院迁建医用家具采购项目(二次)

预算金额：1070622.05 元（大写：壹佰零柒万零陆佰贰拾贰元零伍分）。

最高限价：1070622.05 元（大写：壹佰零柒万零陆佰贰拾贰元零伍分）。

采购需求：元江县人民医院迁建医用家具采购项目(二次)，本项目不分包，采购内容详细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本次采购供货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按采购人需求的时间完成供货、安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本次采购 不接受 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无重大违法失信不良信用记录。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评标前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上述网站信用信息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稿作为证据留存。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 若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人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或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11月20日至2023年11月30日(北京时间，下同)。

地点：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选择地区：“玉溪市”，进入“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方式：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进行，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选择地区：玉溪市，进入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网上获取采购文件。（包件编号：

ZC530400202300266001，招标文件格式为*.ZCZBJ)。

注：①投标人须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选择地区：玉溪市，进入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CA 办理) 进行注册 (提交资料并审核通过) 以及办理 CA 证书后方可参加投标。如果投标人之前已经办理过云南 CA 证书，此次投标只需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选择地区：玉溪市，进入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CA 办理) 注册登录，重新确认信息，无需重复办理 CA 数字证书。

②CA 数字证书办理窗口：玉溪市红塔区玉龙路 2 号政务大楼六楼。CA 数字证书办理相关事宜请咨询：玉溪运维服务热线：18869746880, QQ:1471654478 (如有疑问可咨询 24 小时技术支持热线：010-86483801)。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12 日 0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开标参与方式：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 主页，在【网上办事】专栏-点击【在线开标】进入网上开标大厅。

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有关要求的通知》(云发改办招投标〔2020〕108 号)、《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网上开标的通知》、《玉溪市公共资源管理局关于强化疫情防控开展全域网上开标的通知》、《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本项目采用**网上智能开标系统网上远程解密**方式进行：

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选择地区：玉溪市，进入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点击【办事指南】“更多”-选择“我是投标人/供应商”点击查看更多，下载“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 (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进行学习，按照操作流程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 30 分钟，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情况自由设定时间并多次给出。

30 分钟内投标人全部解密导入成功后，为提高采购效率避免投标人等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进行下一步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解密，则视为无效投标，不再进入评标阶段。

投标人若对本项目在线开标过程有任何异议，应在开标结束指令下达前提出。否则，视为投标人对本项目开标过程无任何异议。投标人未参加本项目远程在线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交易）保证金

本项目需交纳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元（大写：伍仟元整）。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可以任意选择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方式交纳保证金。

保证金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本项目通过全电子交易系统（平台）进行采购，保证金提交采用线上缴纳方式进行。投标人务必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选择地区：玉溪市，进入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点击【办事指南】“更多”-选择“我是投标人/供应商”点击查看更多，下载“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 2.0 保证金系统操作手册”查看操作流程）。投标人可任意选择以下方法提交保证金：

1.1 银行转账：投标（交易）保证金应以投标人自身的名义提交，并且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不得以分支机构等其他名义提交（按照规定，投标人可以为自然人的项目除外）。

“保证金缴纳回执”或银行电子回执（单）等相关凭证须扫描至投标文件中（保证金成功绑定后，保证金确认成功后，确认状态会显示“已绑定”，点击【打印回执】，即可进行打印

回执操作。

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如下：

保证金专户	
开户名称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元江县支行营业室
保证金窗口联系人及电话	普师 0877—6016089
银行账号	242597010400115390000000017

注：到账时间以实际到达专用账户时间为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的保证金视为无效。未按时交纳投标保证金或未到达指定账户的，其投标资格审查不通过。

1.2 保函、保证保险：保函申请人必须是投标人，受益人必须是招标人，保证人必须是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银行纸质保函必须正确填写受益人和申请人的全称，并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名称一致，以免造成投标无效。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银行纸质保函或购买电子保函，银行纸质保函由银行驻中心工作人员在系统上进行确认，电子保函由投标人自行进行购买分配绑定。保证保险需登录投标系统通过购买链接到云南省电子保函服务系统购买保证保险之后，系统自动分配，分配成功即可打印回执。**保单（保函）扫描件应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1.3 若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2.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凡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下述 2 个站点上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人，而不再用其他方式通知，请各投标人注意随时留意以下 2 个网站公告，因投标人不留意网站公告，导致其投标无效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任何责任。同时发布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事宜公告，各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前随时查看，以获取最新信息。

(1) 法定媒体：云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yngp.com/>) ；

(2) 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 。

3. 现场踏勘

3.1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

3.2 请各投标人自行前往踏勘，与采购人电话联系。

联系人及电话：杨老师 0877-6019606

3.3 投标人在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3.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元江县人民医院

地 址：元江县红河街 10 号

联系方式：0877- 60196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元江县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

地 址：元江县澧江路 64 号四楼

联系方式： 0877-65594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素 罗敏

电 话： 0877-6559410

元江县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

2023 年 11 月 20 日